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給與科

承辦人：包庭澤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791

電子信箱：liz100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給字第10603674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隨文引入)(21645536_10603674500A0C_ATTCH3.pdf、21645536_10603674500A0C_ATTCH4.docx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訂定「退休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常見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6年7月3日總處給字第1060050295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問答集業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/政策與業務/總處政策與業務/業務Q&A/福利文康專區，未來如相關規定遇有新增或修正，人事總處將配合增修，不再另行函知。

三、檢附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